

八、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服务承诺

致：新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及河南企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在 新乡高新区道清路小学西校区公共卫生间和后勤用房项目、一标段 项目名称、标段
(项目编号) 高新政采竞谈-2024-6 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公司承诺：

一、对招标人做出缺陷责任期内及缺陷责任期外的服务承诺

缺陷责任期内的服务承诺

①工程交工后向建设单位出具保修书，在工程的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任何质量问题，我单位将积极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②工程交付使用后，我公司将派专人定期或不定期到甲方进行回访，在使用过程中在接到甲方人员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位，及时维修。且公司成立回访保修办公室，具体负责回访保修工作。

③项目部要制定回访计划，在保修期内从工程成品移交业主之日起一年内回访不少于两次，对容易出现工程质量通病的部位要进行重点回访，甲方提出要求时要随时回访和维修。工程交付业主使用时，应向业主提交《建设工程保修书》和《建设工程质量维修通知书》

④保修期内发生不属于我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我方将积极协助建设单位进行维修；若出现争议的质量问题，我方首先进行维修，然后再会同建设单位共同分析原因。

⑤牢固树立为用户服务的思想，并派专业保修服务人员上门跟踪服务、随叫随到，以确保服务质量，使用户满意。

缺陷责任期外的服务承诺

①工程保修期外发生质量问题，保证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 24 小时内组织维修，对这部分所发生的费用，我单位仅计取维修成本费。

②工程保修期满后，项目经理部及时将该工程的保修资料交我公司回访保修服务组，并填写回访保修服务卡工程回访保修服务组每季度电话回访一次，每半年派专人回访一。

③施工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或接到用户投诉，确保在 8 小时内派维修服务人员进驻现场进行维修，确保用户满意。

2. 投标人承诺在施工过程中保证人员持证上岗，提供相关承诺

我公方承诺在施工过程中保证人员持证上岗。

李至杰

3. 对农民工工资保证的承诺

截止目前为止我公司未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而且保证本工程项目不发生拖欠和克扣农民工工资现象,更不会出现上访事件,保证措施为:

(1) 中标后我公司将积极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以保证政府行政监督的实施。

(2) 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职工名册。

(3) 公司将对每个工人进行实名制管理,建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办理银行工资卡,由公司通过银行直接发到工人手中,通过公司、项目、工人之间的工资发放链条来确保工人都能拿到该拿的工资,不发生停工和上访现象,以促进社会和谐安定。

(4) 在工程项目部配备劳资专管员,建立施工人员进出场登记制度和考勤计量、工资支付等管理台账。

(5) 保存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的工资支付书面记录。

(6) 我公司无条件接收招标人对我参建施工人员月工资发放情况的监察,并提供相关资料

我公司承诺不因任何原因以拖欠农民工工资为由,促成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导致农民工堵路、围堵机关政府单位、聚众闹事等可能再现的问题,如有发生,我公司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相关事宜费用及责任。

4. 对建筑垃圾的处理承诺

1 事先将垃圾进行分类

建筑工地垃圾:分为剩余混凝土工程中没有使用掉的混凝土、建筑碎料凿除、抹灰等产生的旧混凝土、砂浆等矿物材料以及木材、纸、金属和其他废料等类型。将废料统一进行堆放,配备专人进行清运处理。且分类堆放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建筑垃圾可采取露天或室内堆放方式,露天堆放的建筑垃圾应及时苫盖,避免雨淋和减少扬尘。

(2) 建筑垃圾堆放区应至少保证3天以上的建筑垃圾临时贮存能力,建筑垃圾堆放高度不宜超过3m,及时覆盖防尘网,定时洒水降尘措施。

(3) 建筑垃圾堆放区地坪标高应高于周围场地不小于15cm,堆放区四周应设置排水沟,满足场地雨水外排要求。

(4) 堆放区应设置明显的分类堆放标志。

2 建筑垃圾运输审核

(1) 运输车辆应有合法的行驶证,并通过年审;

李至杰

(2) 运输单位应具有当地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运证或营运证；

(3) 具有建筑垃圾经营性运输服务资质。

3 建筑垃圾运输要求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应按核准的路线和时间行驶，并到核准的地点处理处置建筑垃圾。具体要求如下：

(1) 建筑垃圾运输车运行时间安排应避开交通高峰时段，以减少对交通的影响；

(2)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的运输路线，应由当地建筑垃圾主管部门会同交通管理部门规定；

(3) 运输单位将建筑垃圾倾倒在核准的处理地点后，应取得受纳场地管理单位签发的回执，交送当地建筑垃圾主管部门查验。

(4)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型式和载重量选择应遵循如下原则：

1) 工程渣土运输宜采用载重量大于 8t 的密封式货车；

2) 装修及拆迁垃圾运输宜采用载重量 5~15t 的密封式货车；

3) 工程泥浆运输宜采用载重量大于 8t 的密封罐车。

(5) 建筑垃圾运输车厢盖应采用机械密闭装置，开启、关闭时动作应平稳灵活、无卡滞、冲击现象。

1) 厢盖与厢盖、厢盖与车厢侧栏板缝隙不应大于 30mm；

2) 厢盖与车厢前、后栏板缝隙不应大于 50mm；

3) 卸料门与车厢栏板、底板结合处缝隙不应大于 10mm。

(6)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应容貌整洁、外观完整、标志齐全。

1) 车辆车窗、挡风玻璃、反光镜、车灯应明亮，无浮尘、无污渍；

2) 车辆车牌号应清晰、无明显污渍，距车牌 15m 处应能清晰分辨车牌上的字迹；

3) 车厢厢体、厢盖外表面应光滑平整，无明显的凹陷和变形。车厢外部锈蚀或油漆剥落单块面积不得超过 0.01 m²，总面积不得超过 0.05 m²；

4) 车辆底盘无大块泥沙等附着物，轻轻敲打时，应无块状泥沙等污渍脱落。

5) 车厢装载高度应低于车厢栏板高度，装载量不得超过车辆额定载重量。

6) 车辆装卸完毕后，厢盖应关闭到位，并检查车厢卸料门锁紧装置，保证锁紧有效、可靠。

7) 车厢液压举升机构及厢盖液压、启闭机构的液压部件各结合面无明显渗漏。

8) 运输单位应定期对车辆进行维护和检测，保证车况完好。

9) 出门车辆必须对车辆进行冲洗，保证灰土不帶出工地。

(7) 清运中注意的问题：

1) 清理施工垃圾时使用容器吊运，严禁随意凌空抛撒造成扬尘。施工垃圾及时清运，清运时，适量洒水减少扬尘。

2) 易飞扬的废料尽量保持湿润，如露天存放时采用严密苫盖。运输和卸运时防止遗洒飞扬。

3) 在清运过程中应注意安全。



招标人：河南八正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李至杰（电子签章）

日期：2024年11月25日

李至杰

20

九、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新乡高新区道清路小学西校区公共卫生间和后勤用房项目			
标段	一标段			
项目编号	高新政采竞谈-2024-6			
供应商名称	河南八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谈判报价	(大写) 肆拾贰万壹仟玖佰陆拾壹元壹角叁分 (小写) 421961.13 元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一标段: 60 日历天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九十天			
项目经理	签名	20	级别	二级
	专业	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豫 241171721003
备注	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供应商名称: 河南八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李至杰 (签字及盖章)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李至杰

李至杰

第2轮报价表

标段(包)编号: 2024TPDL042号-1

序号	名称	单位	报价	报价(大写)	备注
总价	投标总价	元	421500.00	肆拾贰万壹仟伍佰元整	

说明:

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签章:

报价日期: 2024-11-05



李至杰

最终报价表

标段(包)编号: 2024TPDL042号-1

序号	名称	单位	报价	报价(大写)	备注
总价	投标总价	元	420800.00	肆拾贰万零捌佰元整	无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李至杰

供应商公章: 盖章

报价日期: 2024-11-25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新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的（项目名称）新乡高新区道清路小学西校区公共卫生间和后勤用房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乡高新区道清路小学西校区公共卫生间和后勤用房项目一标段（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河南八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4 人，营业收入为 757.21550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94.391653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小型企业；

2. 无（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无；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无，从业人员无人，营业收入为无万元，资产总额为无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无；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河南八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李至杰